

证券代码：874118

证券简称：华来科技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天津华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应用概括

根据《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计划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 (万元)
1	新一代智能家居摄像机产业化项目	16,465.03	16,465.03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5,323.91	15,323.91
合计		31,788.94	31,788.94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过充分的市场调研和可行性分析，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公司发展战略。项目的实施有助于公司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提高，增强公司主营业务的盈利能力，提高公司在行业内的核心竞争力，提升公司抗风险能力。

在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度，通过自筹资金支付项目所需款项。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制度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可用于置换前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以及支付项目剩余款项。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项目投资金额，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方式解决；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超过项目投资金额，则剩

余部分募集资金将用于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用途或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的其它投资项目。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已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方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

公司就上述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已拟定《天津华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一代智能家居摄像机产业化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天津华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新一代智能家居摄像机产业化项目方面，公司卓越智能家居产品设计开发能力为项目开展提供技术保障，成熟的供应链整合经验及智能制造管理能力为项目实施奠定产业化基础，公司稳定的大客户资源及丰富的运营经验为项目产能消化提供保障。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方面，智能家居、物联网及人工智能等产业政策为项目实施提供良好的政策环境，公司在 AI 领域的技术积累为大模型研发提供技术支持，公司良好的研发创新能力为研发课题开展奠定基础。综上，募投项目具有可行性。

四、备查文件

- 1、《天津华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天津华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天津华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